國防部 函

地址: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

承辦人: 孫承祖

電話: 02-23116117#636617

受文者: 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:國政文心字第1110113484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活動調整表,紙本,1,頁。(00L10-11101134841-1.pdf)

主旨:檢送民國111年「全民國防教育」活動調整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遵中央防疫政策,避免人群聚集,產生防疫破口,取消辦

理「第五屆儀隊競賽決賽」及「暑期戰鬥營」等活動。

正本:教育部、僑務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 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 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 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 政府、臺北市政府兵役局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新興學校財 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、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 校、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港明 高級中學

副本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,請查照) 16:44:53

部 長邱 國 正

第1頁,共1頁